

合同

编号： 11N3838694XA2024112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伽师县古勒鲁克乡卫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天津瑞丹辐射检测评估有限责任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检测服务”项目-天津瑞丹辐射检测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检测服务”项目-天津瑞丹辐射检测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检测服务”项目-天津瑞丹辐射检测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X射线装置检测 (包含相关设备性能、防护检测)	-	-	-	1	台	2000.00	2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合同签订后七日支付全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、乙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因下列原因导致复检所发生的额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：

- 包括但不限于检测结果中的不合格项目
- 甲方设备故障不能正常工作
- 甲方未能及时安排乙方检测等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工商银行

账号:

账号: 0302093409100010909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